

浙江芯化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INHUA LANDE SCITECH CO.,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6)

週年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浙江芯化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且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概要

-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現收入約人民幣230,248,000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增加約24.43%。
-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1,087,000元，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6,506,000元。
-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度，本集團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0.21分(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為人民幣1.28分)。

## 綜合財務資料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的綜合財務資料，連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收入                    | 3  | 230,248          | 185,043          |
| 銷售成本                  |    | <u>(203,107)</u> | <u>(164,209)</u> |
| 毛利                    |    | 27,141           | 20,834           |
| 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收益或虧損淨額    | 4  | (2,193)          | (4,556)          |
| 分銷及銷售開支               |    | (7,685)          | (6,216)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    | (10,415)         | (11,100)         |
| 研發開支                  |    | (2,486)          | (4,446)          |
| 融資成本                  |    | <u>(919)</u>     | <u>(680)</u>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    | 3,443            | (6,164)          |
| 所得稅開支                 | 5  | <u>(2,356)</u>   | <u>(342)</u>     |
| 本年度溢利/(虧損)            | 6  | <u>1,087</u>     | <u>(6,506)</u>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u>46</u>        | <u>—</u>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後)       |    | <u>46</u>        | <u>—</u>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u>1,133</u>     | <u>(6,506)</u>   |
| 每股盈利/(虧損)             |    |                  |                  |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 8  | <u>0.21分</u>     | <u>(1.28)分</u>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廠房及設備            |    | 1,356          | 1,926          |
| 使用權資產            |    | 554            | –              |
| 遞延稅項資產           |    | 241            | 285            |
|                  |    | <u>2,151</u>   | <u>2,211</u>   |
| <b>流動資產</b>      |    |                |                |
| 存貨               |    | 13,427         | 6,146          |
|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9  | 71,582         | 78,344         |
|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    | 4,961          | 5,269          |
| 合約資產             |    | 1,510          | 2,58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25,234         | 15,594         |
|                  |    | <u>116,714</u> | <u>107,933</u> |
| <b>流動負債</b>      |    |                |                |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 10 | 31,215         | 33,230         |
| 合約負債             |    | 2,990          | 351            |
| 租賃負債             |    | 194            | –              |
| 銀行借貸             |    | 34,508         | 28,828         |
| 應付所得稅            |    | 763            | –              |
|                  |    | <u>69,670</u>  | <u>62,409</u>  |
| <b>流動資產淨額</b>    |    | <u>47,044</u>  | <u>45,524</u>  |
|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    | <u>49,195</u>  | <u>47,735</u>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租賃負債             |    | 327            | –              |
| <b>資產淨額</b>      |    | <u>48,868</u>  | <u>47,735</u>  |
| <b>資本及儲備</b>     |    |                |                |
| 實收資本             |    | 50,655         | 50,655         |
| 儲備               |    | (1,787)        | (2,920)        |
| <b>權益總額</b>      |    | <u>48,868</u>  | <u>47,735</u>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實收資本<br>人民幣千元 | 股份溢價<br>人民幣千元  | 換算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法定盈餘          |                  | 權益總額<br>人民幣千元 |
|--------------------|---------------|----------------|---------------|---------------|------------------|---------------|
|                    |               |                |               | 公積金<br>人民幣千元  | 累計虧損<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50,655        | 101,336        | –             | 13,767        | (111,517)        | 54,241        |
| 本年度虧損              | –             | –              | –             | –             | (6,506)          | (6,506)       |
|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 –             | (6,506)          | (6,506)       |
| 於二零二四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及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b>50,655</b> | <b>101,336</b> | –             | <b>13,767</b> | <b>(118,023)</b> | <b>47,735</b> |
|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b>1,087</b>     | <b>1,087</b>  |
|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br>的匯兌差額 | –             | –              | <b>46</b>     | –             | –                | <b>46</b>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b>46</b>     | –             | <b>1,087</b>     | <b>1,133</b>  |
| 對法定公積金撥款           | –             | –              | –             | <b>594</b>    | <b>(594)</b>     | –             |
| 於二零二五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  | <b>50,655</b> | <b>101,336</b> | <b>46</b>     | <b>14,361</b> | <b>(117,530)</b> | <b>48,868</b> |

附註：

## 1. 呈報基準

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對某項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修訂 <sup>2</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涉及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sup>2</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1</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sup>2</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sup>3</sup>              |
|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sup>3</sup>           |

<sup>1</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計，應用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包括來自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及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的收益。

本集團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執行董事)呈報的資料劃分經營分部，以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目的。董事已選擇圍繞產品及服務的差異性管理本集團。於達成本集團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匯總主要經營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可呈報分部如下：

1. 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
2. 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
3. 提供電商運營解決方案服務

####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                           | 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     |                | 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     |                | 提供電商運營解決方案服務   |                | 綜合             |                |
|---------------------------|----------------|----------------|----------------|----------------|----------------|----------------|----------------|----------------|
|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
| 分部收入－外部客戶                 | <u>22,483</u>  | <u>19,747</u>  | <u>207,765</u> | <u>165,296</u> | <u>-</u>       | <u>-</u>       | <u>230,248</u> | <u>185,043</u> |
| 分部(虧損)溢利                  | <u>(1,579)</u> | <u>(9,637)</u> | <u>9,839</u>   | <u>8,824</u>   | <u>-</u>       | <u>-</u>       | <u>8,260</u>   | <u>(813)</u>   |
| 未分配其他經營(開支)收入<br>、收益或虧損淨額 |                |                |                |                |                |                | <u>366</u>     | <u>(1,274)</u> |
| 未分配開支                     |                |                |                |                |                |                | <u>(5,183)</u> | <u>(4,077)</u>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                |                |                |                |                |                | <u>3,443</u>   | <u>(6,164)</u> |

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的業績，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酬及若干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收益或虧損淨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分部績效評估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方式。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          | 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     |                | 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     |                | 提供電商運營解決方案服務   |                | 綜合             |                |
|----------|----------------|----------------|----------------|----------------|----------------|----------------|----------------|----------------|
|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分部資產     | <u>24,655</u>  | <u>15,651</u>  | <u>85,683</u>  | <u>72,592</u>  | <u>-</u>       | <u>-</u>       | <u>110,338</u> | <u>88,243</u>  |
| 未分配資產    |                |                |                |                |                |                | <u>8,527</u>   | <u>21,901</u>  |
| 資產總額     |                |                |                |                |                |                | <u>118,865</u> | <u>110,144</u> |
| 分部負債     | <u>12,976</u>  | <u>8,781</u>   | <u>55,834</u>  | <u>53,628</u>  | <u>-</u>       | <u>-</u>       | <u>68,810</u>  | <u>62,409</u>  |
| 未分配負債    |                |                |                |                |                |                | <u>1,187</u>   | <u>-</u>       |
| 負債總額     |                |                |                |                |                |                | <u>69,997</u>  | <u>62,409</u>  |

為監控分部績效並於分部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無法分配至可呈報分部的若干廠房及設備、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若干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無法分配至可呈報分部的若干其他應付款及應付所得稅除外。

4. 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收益或虧損淨額

|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政府補助(附註)       | 306            | 425            |
| 匯兌虧損淨額         | (56)           | (13)           |
| 銀行利息收益         | 90             | 112            |
| 存貨減值虧損撥回       | 19             | 62             |
|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  | (2,619)        | (3,617)        |
| 應收借款減值虧損       | -              | (1,594)        |
| 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淨額    | (1)            | (105)          |
| 出售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 25             | (11)           |
| 沖銷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 -              | 229            |
|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 43             | (44)           |
|                | <u>(2,193)</u> | <u>(4,556)</u> |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取的政府補助是關於增值稅退回及政府補貼。概無有關該等補助的未獲達成條件或或然狀況。

## 5. 所得稅開支

|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
| <b>當期稅項開支</b>    |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2,312          | 368            |
| 遞延稅項             | 44             | (26)           |
|                  | <u>2,356</u>   | <u>342</u>     |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企業的稅率為25%。其中一間附屬公司被列為高新技術企業，故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1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另有一間附屬公司因合資格作為小型微利企業，故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人民幣3百萬元以下的應課稅收入按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並無產生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6. 本年度溢利／(虧損)

本年度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17,628         | 18,253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949          | 2,463          |
|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的薪酬) | <u>19,577</u>  | <u>20,716</u>  |
| 核數師酬金                   | 596            | 467            |
| 廠房及設備折舊                 | 562            | 715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32             | –              |
| 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 1,080          | 1,546          |
|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 <u>186,402</u> | <u>151,683</u> |

## 7.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且自報告期末起，亦未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8.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 <u>1,087</u>   | <u>(6,506)</u> |
|                             | 二零二五年<br>千股    | 二零二四年<br>千股    |
| 股份數目                        |                |                |
|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u>506,546</u> | <u>506,546</u> |

由於兩個年度內均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 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按已攤銷成本計算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84,471          | 88,614          |
| 減：減值虧損撥備           | <u>(12,889)</u> | <u>(10,270)</u> |
|                    | <u>71,582</u>   | <u>78,344</u>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與客戶訂立的合約而產生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約為人民幣84,47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8,614,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4,50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828,000元)的應收票據已被抵押以擔保銀行借貸約人民幣24,50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828,000元)。

除了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分部下的貿易客戶獲授予平均信貸期限介乎30至90天(二零二四年：30至90天)外，客戶並未獲授予任何特定信貸期限。於報告期末，在減去減值虧損撥備後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與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報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
| 0至90天   | 69,217         | 70,159         |
| 91至180天 | 994            | —              |
| 超過180天  | <u>1,371</u>   | <u>8,185</u>   |
|         | <u>71,582</u>  | <u>78,344</u>  |

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基於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未減值結餘可全數收回，其原因是有關客戶具有良好的往績記錄且擁有良好的信譽。

本集團所有應收票據之屆滿期限均少於一年。本集團認為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交易對手方具有良好信譽，很可能獲得付款，因而預期信貸虧損被視為不重大。

##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應付賬款       | 22,707         | 25,962         |
| 應繳其他稅項     | 2,856          | 3,551          |
| 應計工資及薪金    | 2,828          | 1,429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2,824          | 2,288          |
|            | <u>31,215</u>  | <u>33,230</u>  |

根據發票日期呈報的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二五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少於一年      | 18,218         | 21,304         |
|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 1,490          | 2,337          |
| 超過兩年但少於三年 | 1,887          | 1,391          |
| 超過三年      | 1,112          | 930            |
|           | <u>22,707</u>  | <u>25,962</u>  |

供應商並無就付款授出特定信貸期限。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運營回顧

#### 1. 年內運營業績回顧

##### *(i) 概觀*

本集團主要從事(i) 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ii) 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及(iii) 提供電商運營解決方案服務(該業務分部已暫停原有傳統提供電商供應鏈服務業務，正在尋找其他合適商機中)。

本集團的收入概無任何特別季節性波動，然而，本集團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業務的特點是以項目為基礎，目前主要業務收入來自具體項目，其收入取決於項目訂單的獲得、獲得訂單的合約金額和項目實施進度，因而會存在波動。

與行業表現類似，本集團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以及電商貿易的毛利率通常相對較低。隨着產品結構及銷售策略的不斷優化以及服務水平的提升，毛利率會相應有所提高。另一方面，本集團提供軟件開發、技術支持及各類增值服務通常會有相對較高的毛利率(不同項目及／或產品的毛利率互有差異)。

## (ii) 收入

報告期內，(i) 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業務產生收入約人民幣207,76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5,296,000元)，與去年比較增長約25.69%。於報告期內，該業務保持良好的勢頭，主要老客戶的訂單較去年增長顯著。本年度交付訂單亦有所增加，促使業務收入大幅提升；(ii) 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業務產生收入約人民幣22,48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747,000元)，與去年比較增長約13.86%。目前該業務以建設項目為主，由於每個報告期在建項目的合約金額及項目實施進度不同，各報告期之間確認的收入金額會有一定的波動。本集團一直積極拓展運營服務以提升該業務穩定收益能力。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因宏觀經濟形勢影響及市場競爭持續加劇而面臨巨大壓力。本集團積極拓展客戶市場並提高項目交付效率。因此，業務收入較去年取得一定增長。但是由於去年的基數較低，本年度的收入規模仍然不夠理想；及(iii) 提供電商運營解決方案服務業務並無產生收入(二零二四年：無)。該業務已暫停其原有傳統業務，目前正在尋找其他合適電商服務商機，以待支持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業務的運營服務輸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之收入約為人民幣230,24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5,043,000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增長約人民幣45,205,000元，即增長約24.43%。

### **(iii) 毛利率**

報告期內，(i) 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業務的毛利率約為7.89% (二零二四年：8.73%)。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落實業務銷售策略，優化銷售結構，增加毛利率較高品牌及產品的銷售量，控制毛利率較低品牌及產品的銷售，並拓展高毛利率優質客戶的銷售業務，以提升整體毛利率。然而，由於報告期內部分業務訂單採購成本上升，以及來自毛利率相對較低之主要客戶訂單增長等因素影響，該業務整體毛利率略有下降；(ii) 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業務的毛利率約為47.79% (二零二四年：32.41%)。該業務毛利率受各個報告年度進行的相關項目的毛利率影響，存在一定波動。報告期內，本集團減少負責實施業務項目之技術人員數目，從而有效降低項目成本投資。儘管業務收入僅實現小幅增長，毛利率卻得以提升。另外，本集團正積極拓展運營服務以提升該業務穩定獲利能力；及(iii) 提供電商運營解決方案服務業務並無產生收入及毛利(二零二四年：無)。該業務已暫停其原有傳統業務，正在尋找其他合適商機中。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為11.79% (二零二四年：11.26%)。

### **(iv)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報告期內，(i) 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業務錄得分部溢利約人民幣9,83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824,000元)。報告期內，本集團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業務收入較去年增長明顯，但是由於分部整體毛利率略有降低，導致分部溢利增幅不及收入增幅；(ii) 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業務錄得分部虧損約人民幣1,57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637,000元)。報告期內，本集團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業務收入穩步增長，分部虧損大幅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優化人員配置，減少實施項目技術人員數目，有效降低項目成本，同時研發開支下降，毛利率提升，虧損顯著收窄；及(iii) 提供電商運營解決方案服務業務已暫停其原有傳統業務，故並無錄得分部業績(二零二四年：無)。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未分配開支淨額(包括未分配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收益或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4,81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351,000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未分配開支淨額包括應收借款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594,000元。該項應收借款為本集團向其前附屬公司浙江典石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典石」)提供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1,000,000元。該借款由本集團先前於二零二一年授予浙江典石，當時浙江典石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出售集團」)由本集團持有，用作出售集團的一般運營資金用途，該借款於本集團在二零二二年出售(「出售」)其持有的浙江典石的全部股本權益完成(「完成」)後並未結清。由於浙江典石於完成後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故該借款構成對獨立第三方的財務資助。該借款的詳情已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六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通函。於本報告年度末，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本集團會計政策，本著審慎原則，本集團參考外部評估結果對應收借款進行減值測試，根據採用應用信貸風險方法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估計應收借款的減值虧損。本集團以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應收借款的減值虧損撥備，確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減值虧損撥備約人民幣11,000,000元，因其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提高。有關應收借款及應收借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進一步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報告有關應收借款減值虧損。

由於上述主要因素的累積效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每股盈利分別約人民幣1,087,000元(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6,506,000元)及人民幣0.21分(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人民幣1.28分)。

## 2. 業務及產品開發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i)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業務在做好存貨及應收賬款風險防控的同時，集中內部資源，繼續實施市場策略及完善銷售結構，維護好主要客戶群體，開拓新的終端客戶，提高較高毛利率的終端客戶銷售收入佔比，積極拓展省內外系統集成服務業務，業務分部收入額得到了顯著的增長，取得了較好的成效；(ii)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業務積極把握國內智慧城市建設發展機遇，加強營銷體系建設，抓住國內推動「數字治理」、加快建設「數字政府」及加快發展「居民服務一卡通」等市場機會，繼續向保持良好客戶關係的當地城市「數字市民及市民卡服務平台」提供持續的軟件系統開發服務和增值服務，並努力開拓新客戶新市場需求。於年內，該業務在積極落實好已有浙江省內外現有客戶項目開發與交付的同時，積極開拓江西省及

江蘇省等省外新市場，做好市場調研分析，尋求借力合作發展，注重合作創新，共同推動省外市場開拓，以爭取獲得更多服務合約訂單。該業務還藉助 AIoT、大數據等技術的創新應用，特別是人工智能技術的融合應用，進行了有益探索，賦能業務發展。圍繞智慧工會、智慧園區、智慧養老、智慧社區、智慧黨建等八大重點業務領域拓展產品方向，研究滿足市場新需求的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服務和其他分部的新解決方案服務；及(iii)提供電商運營解決方案服務業務已暫停原有傳統提供電商供應鏈服務業務的運營，尋求可以為本集團帶來收入的新商機，但是尚未取得實質性進展。

### 3. 業務投資與合作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新設兩間全資子公司以拓展業務，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業務投資及合作。

本集團將持續尋求與主業協同之投資及合作機會，並尋求可為本集團帶來協同效應的潛在優質目標業務及資產。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亦與硬件及計算機軟件製造商、各地市民卡管理公司、電商平台及其他產業合作方保持良好戰略合作關係，共同推動市場拓展、技術創新與場景落地，為集團長遠可持續發展奠定基礎。

### 4.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在中國國內信息及貿易市場運營。中國經濟增長在未來幾年會否持續存在市場不確定性。倘國內消費者市場衰退及市場競爭持續加劇，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本集團致力於發展及轉型其業務至移動互聯網行業應用及服務，旨在分散過度依賴一個單一業務分部或產品的風險，培育具有更大市場競爭力的新業務和新產品，以替換缺乏競爭力的傳統業務。

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員工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總人數為76人(二零二四年：83人)。於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之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19,57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0,716,000元)。

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戰略的制定，乃以本集團的發展戰略為指導，遠景規劃所規定的目標為方向，並讓激勵機制與人力資源管理的其他各環節相互聯結、相互促進。本集團建立了多種招聘渠道，建立吸引人才的機制；抓好人才使用性開發，營造好用人育人機制。本集團實行員工績效考核與薪資體系相掛鈎的薪酬管理制度，薪酬的確定和發放以業績考核結果為依據，在全面考核員工的工作績效、能力及工作態度等方面後，對員工做出綜合評定，以此為參考標準，通過兩者的緊密結合，有效地激勵了員工，同時有助於本集團目標的順利完成。

本集團重視員工的發展和能力的提升，為他們提供了多種素質及技能的培訓機會。以此使員工更適合本集團的崗位需求，同時也使其在職業生涯中得到全面發展。

本集團並無任何購股權計劃或花紅計劃。

## 6. 環境保護

本集團的業務不涉及任何直接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及環境污染。本集團運營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主要在於能源及紙張的消耗。為保護環境，本集團鼓勵員工在其運營的各環節上均減少電力、紙張和其他資源消耗。而且，本集團提供的部份業務產品將有助於提高社會管理效率及節省電力、紙張和其他資源的消耗。

## 7. 合規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均符合各項有關的法律和規例，並已從不同政府部門取得經營其業務所需的所有許可證及營業執照。

## 財務績效及狀況回顧

### 1. 財務績效

-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30,24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5,043,000元)。
-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約為11.79%(二零二四年：11.26%)。
-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087,000元(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6,506,000元)。
-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0.21分(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人民幣1.28分)。

### 2. 財務狀況

- 本集團維持良好的財務狀況。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運營主要由日常經營產生的所得款項、其他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提供資金。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約為人民幣554,000元(二零二四年：零)。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於報告期內顯著增長，乃由於新租賃辦公場所所致。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存貨約為人民幣13,42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146,000元)。本集團之存貨於報告期顯著增加，乃由於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業務分部項下的計算機軟件及硬件存貨增加所致。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合約資產約為人民幣1,51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580,000元)。本集團之合約資產於報告期內大幅減少，乃由於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業務分部項下確認的合約資產減少。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25,23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594,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資產總額及資產淨額比率分別約為21.23%(二零二四年：14.16%)及51.64%(二零二四年：32.67%)。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合約負債約為人民幣2,99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51,000元)。本集團之合約負債於報告期內大幅增加，主要歸因於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業務分部項下來自客戶的預付款項增加。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約為人民幣34,50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8,828,000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增加銀行借貸，用於為其運營提供資金。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租賃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521,000元(二零二四年：零)。本集團之租賃負債總額於報告期內顯著增長，乃由於新租賃辦公場所所致。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118,86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0,144,000元)。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69,99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2,409,000元)。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16,71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7,933,000元)。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69,67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2,409,000元)。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327,000元(二零二四年：零)。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48,86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7,735,000元)。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與資產總額比率)約為58.89%(二零二四年：56.66%)。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比率)約為1.68(二零二四年：1.73)。
- 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主要與其以並非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外幣計量的銀行結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以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有關。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已持續監察相關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人民幣24,50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828,000元)的應收票據已被抵押以擔保銀行借貸約人民幣24,50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828,000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無)。

##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每一個年度內並無變動。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654,617元，包括244,421,170股面值為每股人民幣0.10元的本公司內資股(「內資股」)及262,125,000股面值為每股人民幣0.10元的本公司H股。

## 本公司控制權變動

### 1. 轉讓內資股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浙江升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浙江升華」)與上海芯雲智聯數據科技有限公司(「芯雲智聯」)訂立內資股買賣協議(「內資股買賣協議」)，據此，浙江升華同意出售，而芯雲智聯同意收購193,316,930股內資股，於要約人(定義見下文)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就該等要約(定義見下文)聯合發出的聯合公告(「第3.5條公告」)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約38.16%。內資股買賣協議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完成。內資股買賣協議及其完成詳情載於第3.5條公告以及要約人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聯合作出的聯合公告。

### 2. 轉讓H股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陞洋有限公司(「陞洋」)與君然科技投資有限公司(「君然科技」)訂立H股買賣協議(「H股買賣協議」)，據此，陞洋同意出售，而君然科技同意收購65,022,000股H股，於第3.5條公告日期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2.84%。H股買賣協議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完成。H股買賣協議及其完成詳情載於第3.5條公告以及要約人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聯合作出的聯合公告。

### 3. 一致行動協議

根據上海芯化和雲數據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芯化和雲」，其中，芯雲智聯及芯化和雲(香港)數據科技有限公司(「芯化和雲(香港)」)為上海芯化和雲的全資附屬公司)與君然科技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訂立的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協議」)，上海芯化和雲、芯雲智聯、芯化和雲(香港)及君然科技為一致行動人士。

### 4. 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於內資股買賣協議及H股買賣協議完成後，要約人及彼等各自之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193,316,930股內資股及65,022,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合共佔於第3.5條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1.00%。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第26.1條，芯雲智聯及芯化和雲(香港)(「要約人」)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以現金就尚未由要約人及君然科技擁有或同意收購的所有已發行股份(包括內資股(「內資股要約」)及H股(「H股要約」)提出強制性無條件全面要約(「該等要約」)。該等要約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要約完成日期」)截止，且(i)芯雲智聯並無接獲內資股要約項下任何內資股的任何有效接納；及(ii)芯化和雲(香港)已接獲H股要約項下合共70,000股H股的有效接納。該等要約及其完成詳情載於第3.5條公告以及要約人與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聯合作出的聯合公告及綜合文件(「綜合文件」)。

### 5. 變更控股股東

於要約完成日期，浙江升華並未持有任何股份，陞洋直接持有52,578,000股H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38%。因此，浙江升華及陞洋不屬於一組控股股東。

於要約完成日期，要約人及彼等各自之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193,316,930股內資股及65,092,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合共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1.01%，且屬於一組控股股東。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要約完成日期的股權架構：

| 股東                        | 所持股份數目      | 於本公司股本中實益權益的百分比 |
|---------------------------|-------------|-----------------|
| 內資股                       |             |                 |
| 芯雲智聯                      | 193,316,930 | 38.16%          |
| 其他內資股股東                   | 51,104,240  | 10.09%          |
| H股                        |             |                 |
| 君然科技                      | 65,022,000  | 12.84%          |
| 芯化和雲(香港)                  | 70,000      | 0.01%           |
| 其他H股東                     | 197,033,000 | 38.90%          |
| 要約人及彼等各自之一致行動人士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 | 258,408,930 | 51.01%          |
| 已發行股份總數                   | 506,546,170 | 100.00%         |

## 更改公司名稱

根據股東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的一項特別決議案(「更名特別決議案」)，本公司中文名稱由「浙江升華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浙江芯化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而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則由「Shenghua Lande Scitech Limited」變更為「Xinhua Lande Scitech Co., Limited」，該決議案乃由董事會提出並獲股東批准，從而反映本公司控制權變更(如上文「本公司控制權變更」分節所述)。

繼更名特別決議案後，本公司中文名稱由「浙江升華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浙江芯化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註冊事宜獲批，印有本公司新中文名稱的新營業執照由浙江省市場監督管理局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簽發。

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六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新英文名稱及中文名稱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十六部註冊。

## 報告期後事項

除(i)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六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新英文名稱及中文名稱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十六部註冊(如上文「更改公司名稱」分節所述)；及(ii)根據一般授權認購及發行52,275,000股新H股，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二日、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一日的公告以外，本集團或本公司於報告期之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止，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 未來展望

### 1. 手頭訂單／銷售合約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業務與業內知名的硬件及軟件供應商保持密切合作關係，集中資源維護現有計算機硬件銷售服務及系統集成服務，鼓勵開發新客戶，並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客戶集中度同比有所改善，為該業務的穩定發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礎。然而，由於本集團資源有限，需要專注於主要現有客戶訂單增長的可持續性。本集團的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業務的建設服務合約正按計劃在浙江省內外多地實施，並與當地城市客戶建立了良好的合作關係，挖掘客戶需求，提供「數字市民及市民卡服務平台」、「居民服務一卡通」、「一碼通城」等智慧城市解決方案產品的建設、改造及更新服務，同時在國內江西省及江蘇省等外省其他多個城市通過戰略合作等方式爭取業務合約訂單。於報告期內，新客戶市場取得一定進展，但尚未達到理想的業務訂單量。本集團將繼續深化市場滲透，以加深與潛在客戶的合作意向，為後續產生新合約訂單打好基礎。本集團的提供電商運營解決方案服務業務正在尋找其他合適的商機增加收入。

## 2. 新業務或新產品之未來展望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深化業務轉型，致力實現戰略突破。本集團在二零二六年三月完成了H股增發，所得增發募集資金將緊密圍繞主營業務發展方向，重點投向智慧城市相關解決方案升級、新業務場景拓展及營運資金補充，為集團戰略落地提供堅實資金支撐，助力高質量可持續發展。在此基礎上，本集團將在整體風險可控的前提下，依託現有業務與技術優勢，積極導入人工智能技術，開拓多元應用場景，持續挖掘新商業機遇，整合優化資源配置，推動新業務及新產品創新，構建具備可持續發展能力的商業生態；同時通過募集資金的精準投放，進一步提升核心競爭力、擴大市場影響力，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本集團將緊密順應國家普及人工智能應用的發展大勢，以本次增發募集資金為重要支撐，充分運用人工智能技術賦能產品迭代與能力升級，加大對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業務中「To B」端客戶群體的戰略投入，切實提升業務核心競爭力與市場影響力。具體而言，本集團將重點強化該業務的客戶運營能力，完善客戶服務體系，優化客戶對接與維護機制，為現有及新增國內外企業客戶的更多項目提供全方位、專業化的有力支撐，深化客戶合作粘性；同時，將合理運用募集資金，依託人工智能技術持續優化解決方案、提升產品智能化水平，拓展項目運營及數據分析團隊，吸納專業人才、完善團隊架構，進一步增強本集團在智慧城市解決方案領域的服務能力、響應效率與項目交付質量，進而挖掘更多業務商機、拓展市場空間。實現募集資金與主營業務的深度融合。

再一方面，本集團將積極推進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業務，優化及拓展海外市場策略及銷售結構，增加新品牌合作及系統集成能力提升，挖掘更多潛在優質客戶多元需求，提升業務增長。同時強化內部業務協同，完善利益共享機制，激勵團隊依託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業務，尋求配套服務機會，發揮募集資金對業務協同的推動作用，優化集團業務佈局。

此外，本集團計劃重新評估並嘗試重啟電商運營解決方案業務，將結合行業發展趨勢與自身技術優勢，探索適配市場需求的服務模式，通過資源傾斜與模式創新，培育新的業務增長點，進一步豐富集團業務生態，提升抗風險能力。

如3.5公告及綜合文件所披露，該等要約人的意向為本集團將繼續經營其現有主要業務。本公司將刊發進一步公告，適時通知股東有關本集團業務計劃的任何最新資料。

##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週年業績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

## 核數師就年終業績公告之工作範疇

經本集團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同意，此初步公告中所載有關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款額相符。國衛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國衛並無對此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 購入、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二零二四年：無)。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如下文所闡釋，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董事長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王鋒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董事長**」)兼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負責管理董事會及本集團業務。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兼任董事長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有助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提高運營效率。因此，董事會認為在這種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之守則條文第C.2.1條屬適當。此外，在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監督下，董事會恰當地以權力平衡之方式構建，為董事長及行政總裁行使權力及保障本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提供充份監察。然而，董事會將繼續定期審查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需要將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職務分開。

承董事會命  
浙江芯化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王鋒

中國上海市，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王鋒先生、余錚先生、徐劍鋒先生及吳麗輝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家楣先生、黃軒珍女士及張明波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landpage.com.cn](http://www.landpage.com.cn)。

\* 僅供識別